

市人民检察院:

以检察大数据战略 赋能新时代法律监督

□本报记者 侯沛丽

2022年以来,市人民检察院严格落实最高检、省人民检察院深入推进实施检察大数据战略要求,多措并举,能动履职,努力推动检察工作数字化转型升级。截至目前,我市已建成并投入使用40个数字监督模型,形成民事检察案件监督线索近4万条,刑事案件监督线索1000余条,行政检察线索1500余条,社会治理线索446条,为全市数字检察工作提供强力技术支撑。

强化学习 固本夯基

市人民检察院先后多次召开数字检察工作专题会、推进会,在全省率先成立了数字检察工作专班,组织两级检

察院进行数字检察全面培训学习。一是积极学习《大数据法律监督办案指引》,对大数据赋能法律监督工作有了全面的认识和理念思维的转变。二是举办全市“数字检察工作交流会”,同国内知名大数据公司人员深入探讨大数据法律监督的具体应用与实践方法。

截至目前,我市已建成并投入使用40个数字监督模型,形成民事检察案件监督线索近4万条,刑事案件监督线索1000余条,行政检察线索1500余条,社会治理线索446条,为全市数字检察工作提供强力技术支撑。

试点先行 稳步推进

市人民检察院明确数字检察工作

“一盘棋思想”,以“数字检察法律监督平台”和“智慧案管平台”两个平台建设为基础,打造全市两级院数据集成中心、线索移送管理中心,实现办案与管理共同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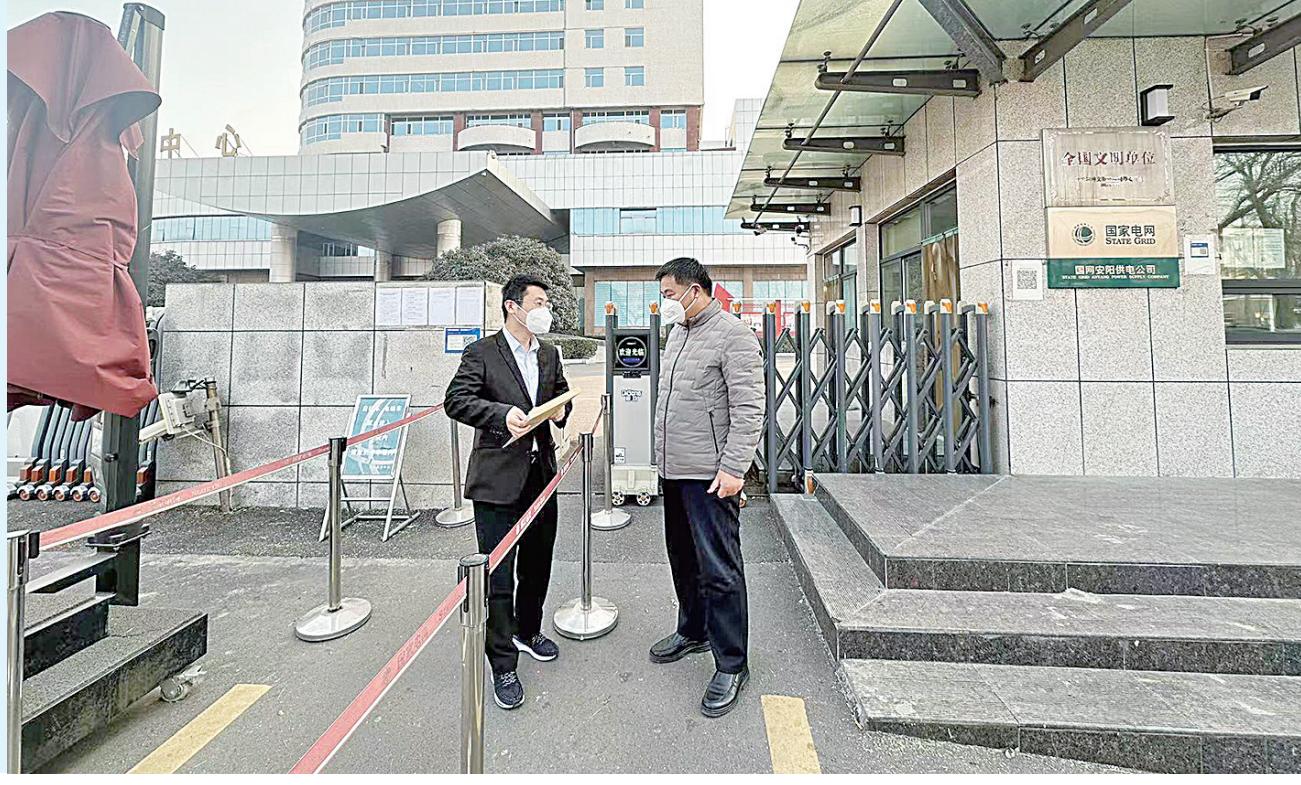
2022年6月以来,市人民检察院确定了34项数字监督重点模型在基层院开展试点,并明确了具体责任人、责任领导和试点期限。例如,在文峰区人民检察院开展“民事数字检察”试点,该院自主构建6个民事数字监督模型,通过对5年以来文峰区法院2000余份民事裁判文书进行检索分析,共发现监督线索80余条,向市院提请抗诉2件,发出各类检察建议60条,均已落到实处。运用数字检察监督模型,文峰区院3个月开展的民事监督案件是过去3年办案量的总和,效果

十分显著。

培养人才 凝聚合力

市人民检察院统筹两级院技术、业务部门人才资源,形成“专班+专组+专项”的组织架构。同时加大复合型人才培养,使技术信息人员懂检察业务,检察官懂数字、懂数据、懂信息化,从数字思维培育、监督思路引导、融合治理延伸、建模手段应用等方面加强培养,逐步建成数字检察监督专业化团队,提升数字监督能力。

下一步,市人民检察院将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聚焦主责主业,发挥一体化优势打造安阳数字检察特色品牌,用数字检察引领高质量检察,助力新时代法律监督工作提质增效。



市中级人民法院

宣判两起个人信息保护纠纷公益诉讼案

本报讯 (记者 王璐 通讯员 郭会平)2022年12月30日,市中级人民法院宣判两起个人信息保护纠纷公益诉讼案件,分别判决陈某、张某承担民事公益赔偿责任17310元和39865元,同时在市级新闻媒体上公开赔礼道歉。

被告陈某、张某通过加入专门买卖手机号的QQ群,从群内低价买入由他人个人信息注册的手机号及验证码后,再提高价格卖给他,从中赚取

差价。陈某以上述方式非法获取并出售公民手机号、验证码获利17310元,张某以上述方式非法获取并出售公民手机号、验证码获利39865元。二人均被追究刑事责任,陈某犯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一年,并处罚金人民币2万元。张某犯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二个月,缓刑两年,并处罚金人民币4万元。对陈某与张某

的非法所得予以追缴。

市人民检察院作为公益诉讼起诉人,对陈某、张某买卖公民个人信息的行为向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益诉讼。庭审经过辩、质证、综合辩论,充分听取了陈某、张某的答辩意见及质证意见,保证了当事人的诉讼权利。合议庭经评议认为,陈某、张某的行为不仅触犯了刑法,侵害了他人的信息安全,同时也违反了民法典

相关规定,威胁了众多公民的人身、财产安全,致使社会公共利益受到侵害,已经构成了民事侵权,最终合议庭依法作出判决。在信息化生活方式普及的今天,个人信息保护尤为重要,市中级人民法院通过两起个人信息保护公益诉讼案件的审理,以案示警,侵害公民个人信息的行为,要承担刑事和民事双重责任,双重惩罚,后果严重。

秉持“三心” 实干为民

——看市公安局犯罪侦查支队民警如何忠诚履职担当作为

□本报记者 王倩 通讯员 李青文

危难时刻,他们把罪恶挡在身前,将群众护在身后,筑起平安的壁垒;遇“急难愁盼”事,他们用情用心,全力解决问题,直到群众满意。他们就是被群众亲切称为“三心”刑警的——市公安局犯罪侦查支队民警。

爱心——管分内事也管分外事

不管是急难事还是愁盼事,不管是分内事还是分外事,只要是群众的事,遇上就管,管就管好。市公安局犯罪侦查支队历来坚持把群众的小事小情当成最大民生,挂在心上、全力办好、一管到底。

“真是太谢谢你们了……”年轻的女子说着说着便哽咽起来,紧紧抱住儿子。2022年9月28日,在人民公园附近巡逻的支队民警,发现一名四五岁的小男孩独自一人害怕地东张西望。民警立刻来到小男孩身边询问情况。“小朋友,你爸爸妈妈呢?”小男孩见到是警察叔叔,便“哇”的一声哭了起来:

“我找不到妈妈了!”民警一边抱起孩子哄着,一边与公园工作人员取得联系,十几分钟后,小男孩便见到了妈妈。

2022年7月20日下午,突降暴雨,支队民警处警返回途中,发现有群众被困,直接停车下到1米多深的水中,帮助转移群众……

像这样为群众办实事、好事的例子,这个支队还有很多很多。2022年以来,民警先后30余次向群众伸出援助之手,把群众的“急难愁盼”事解决好。

暖心——破大案要案也要侦破疑似案

“明明是440块钱,怎么只剩下100块了?”2022年9月17日,龙安区马投涧镇的王女士称家中现金被盗。接到报警,市公安局犯罪侦查支队民警刘建宾和张广泽立即出警。经过一番现场勘察,民警并没有发现被盗迹象。民警没有放弃,耐心寻找,1个小时后,在一个箱子里找到了1万元现金。随后,王女士回忆,原来300元钱是她自己买东西花了。事情至此民警并不放心,用警车载着王女士到镇

上银行把1万元现金存好。

过去的一年,民警帮申大爷在抽屉里找到被“盗”退休金1000元;帮老人找到母亲遗物、被“盗”的两枚戒指;帮老人找到被“盗”的10450元……工作中,民警遇到的类似“疑案”“假案”还有很多,近年,民警“侦破”这样的案件30余起,为群众找到现金等财物20余万元。

贴心——解急难事也解烦心事

“太谢谢了,给你们添麻烦了!”2022年11月22日,汤阴县公安局韩庄派出所院内,俩村民将一面锦旗交到民警手中。“要不是民警给我俩做工作,说不定能闹出啥事来。”一场积怨已久的土地边界纠纷,在派出所民警耐心劝说下得以化解。2022年12月10日上午,滑县牛屯镇某村兄弟俩再次因宅基地问题争吵。了解情况后,民警找来村干部,一起讲法律、讲亲情、讲面子,最后,兄弟俩当场答应各退一步、握手言和。

由犯罪侦查支队牵头在全市开展的“压发案、多破案、追逃犯、保平安”专

项行动中,首次把为群众办实事、化解群众矛盾纳入行动之列。行动开展两个月来,成功为群众化解家长里短矛盾86件,为民生加上了“幸福码”“安全码”。

2022年9月23日一大早,高新区一村民正准备发动停放在路边的卡车去送货,却发现三元催化器没了。这只是一个普通的治安案件,然而市公安局高新分局刑侦大队民警并没有这样想,而是把这起“小案”办成“系列案”,通过两个多月持续侦查,成功打掉了一个盗窃三元催化器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4名,破案150起,涉案总金额30余万元。近日,龙安区居民王先生停放在路边的私家车被盗,车上虽没有值钱东西,可是车门被弄坏了。市公安局龙安分局刑侦大队经过深挖彻查,循线追踪,一个4人盗窃团伙浮出水面。民警成功侦破这起系列盗窃现金、手机、摩托车等案件,侦破30余起案件。

民生无小事,小情皆民生。2022年以来,安阳刑侦部门以群众的“烦心事”“闹心事”为线索,侦破涉盗抢骗类案件1758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400余人。

市仲裁委员会 快速审结两起 金融纠纷案件

本报讯 (记者 王晓楠)近日,市仲裁委员会启用“金融纠纷仲裁解决”快速处理机制,7天时间顺利审结两起标的2900余万元的金融纠纷。

2022年12月20日,安阳某银行负责人来到安阳仲裁委,就该行追索一笔逾期银行借款,希望通过仲裁方式快速解决。市仲裁委立案科工作人员了解事件经过后,向银行详细介绍了仲裁法律制度及其办案程序,作为本案仲裁秘书第一时间制订工作方案,承诺争取7天之内结案。

2022年12月23日,该银行向仲裁委提交仲裁协议及申请仲裁的相关证明材料。市仲裁委立即开启办案绿色通道,引导当事人立案受理、材料送达、证据交换等各个流程,快速将案件导入组庭环

节,审前环节。本案如期开庭。经过双方陈述、当庭答辩、举证、质证、辩论等,仲裁庭查明了案情,厘清了争议问题。

2022年12月26日,仲裁庭对这两起金融纠纷作出裁决,并于当日将裁决书送达给双方当事人,并对该裁决均表示认同。据悉,这两起案件标的2900余万元,从立案到完成送达仅用7天,充分体现了仲裁制度高效、专业的优势,也创造了仲裁案件办理的“安阳速度”。

市仲裁委自2020年7月开辟仲裁绿色通道以来,积极发挥仲裁在预防和化解金融风险的独特作用,凭借专业服务团队不断改进工作方法、大力提升办案效率,已经成功办理金融案件26件,解决争议标的额3亿元。

北关区人民检察院 落实主导责任 提升涉案企业合规整改质效

本报讯 (记者 侯沛丽)2022年12月27日,北关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召开企业合规监督评估工作座谈会,进一步落实检察机关对涉案企业合规案件的主导责任,提升涉案企业合规整改质效,拓宽企业合规监督渠道,深化检务公开。该院相关负责人和第三方监督评估组织人员、案件当事人及涉案企业代表参加会议。

会议介绍了现阶段本院企业合规工作开展情况及下一步各方人员开展工作的重点内容。第三方监督评估组织人员围绕此次企业合规工作与案件承办人及企业代表进行了面对面沟通。

涉案企业代表郑重承诺此次合规整改后,将继续针对企业经营过程中存在的风险漏洞,全力配合

检察机关和第三方监督评估组织人员继续进行合规整改,建立健全企业规章制度,聘请专业法律顾问对全体职工进行法律知识培训,为今后防范法律风险奠定基础。

与会人员对该企业合规整改成果表示了充分肯定,一致同意对犯罪嫌疑人作不起诉处理。

下一步,北关区人民检察院将继续加强与第三方监督评估组织的沟通与联系,有序推进涉案企业合规建设工作,帮助企业纾困解难,促使企业规范经营,健康发展。同时积极探索推进非涉案企业合规建设工作,帮助企业及时发现合规经营的痛点、难点,有效防范企业经营风险,真正做到“抓前端、防未病”,持续推进北关区法治营商环境建设。

内黄县人民法院豆公法庭 妥善化解贷款纠纷 助力优化营商环境

本报讯 (记者 王璐 通讯员 张耀文)近日,内黄县人民法院豆公法庭顺利高效调解了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件,维护了当事人合法权益、帮助企业疏解困局。

原告吕某在内黄县某乡经营化肥门市,被告郭某在内黄县某乡种植农作物。郭某经常到吕某店内进货,结算后,于2016年8月4日欠原告化肥款3500元,向原告出具欠条。后吕某多次催要,郭某以各种理由推脱不还,吕某遂到法院起诉。承办法官考虑到该案件事实清楚,标的较小,为尽快化解双方矛盾,当即与双方当事人取得联系,沟通了解案情。被告认为原告售卖给

价格较贵,自己吃了亏,不愿意与原告达成和解。原告则认为对方购买自己的东西就是认可了价位,必须尽快还款。法官耐心为双方当事人释法析理,在兼顾当事人双方利益的同时,采用面对面调解的方式耐心调解矛盾,最终促使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被告答应偿清剩余货款。

近日,该院始终把优化营商环境摆在突出位置,持续做好涉企纠纷的司法服务、风险防范、纠纷化解、执行联动等工作,努力把“为群众办实事”落实到优化营商环境的每一个细节中,多点发力、多措并举,为全县法治化营商环境优化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市民网上聊天被敲诈 民警及时出动挽回损失

本报讯 (记者 王倩)晚上无聊开视频聊天,以为是艳遇,等来的却是一个陷阱。近日,市公安局殷都分局铜冶派出所民警,成功劝阻两起敲诈勒索案件进一步发生,为受害者挽回损失2.3万元。

2022年12月25日23时许,殷都分局铜冶派出所接报案称,辖区有群众在网上与他人视频聊天,诱骗受害人向敲诈勒索方转账,直接挽回其经济损失1.5万元。

公安机关提醒广大网民:裸聊、网络招嫖都是陷阱!一般来说,犯罪嫌疑人会利用性感美图、暧昧聊天,诱骗受害人向敲诈勒索方转账,以此获取受害人的通讯录。接着,犯罪嫌疑人会诱导双方进行裸聊,从而录取、拍摄受害人的视频和照片,最后进行敲诈勒索。所以,网络交友需谨慎,上网过程中要坚持文明上网,自觉抵制低俗信息,更不要下载来历不明的软件。万一被敲诈勒索,不要害怕,更不要妥协,切记要及时报警。